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術語及詞彙概與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根據招股章程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瞭解下文所述配售的詳細資料。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之通告

配售股份的數目 : 200,00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價 : 不高於每股配售股份0.3港元並預期不  
低於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另加  
1.0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  
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  
申請時繳足）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創業板股份代號 : : 8319

獨家保薦人



上銀國際有限公司  
BOS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上銀國際有限公司  
BOS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雅利多證券  
ARISTO SECURITIES LIMITED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招股章程的印刷本可於2016年3月30日(星期三)至2016年4月6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營業日的一般辦公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於上銀國際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廣場花旗銀行大廈34樓)及雅利多證券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葵涌和宜合道131號恒利中心21樓全層)索取，僅供參考。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根據招股章程及包銷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及在其規限下，以配售方式提呈發售200,000,000股配售股份以供認購，佔配售完成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不包括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之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上市及買賣(包括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配售股份由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條款及條件全數包銷。

配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包銷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配售須待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配售條件」分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可進行。配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敬請注意，倘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則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絕對權力終止包銷協議所載安排，僅可藉兩名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上市日期(即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發出的書面通知予以行使。倘配售條件於招股章程中指明的有關日期及時間前未獲達成或豁免，或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則配售將告失效，所有已收款項將不計利息退還予配售股份申請人並將即刻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配售失效後下一個營業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xpertsystems.com.hk](http://www.expertsystems.com.hk) 刊載有關失效的通告。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接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必

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項下一切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需安排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預期配售價將由本公司與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目前預期為2016年4月6日(星期三)或前後)或本公司與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時間及日期釐定。倘本公司與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因任何理由於定價日無法就配售價達成協議，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即告失效。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即時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xpertsystems.com.hk](http://www.expertsystems.com.hk) 上刊發公佈。

除非另行公佈，配售價將為不超過每股配售股份0.3港元及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

所有配售股份的股票僅於配售在一切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本公司將不會就配售股份的已付申請股款發出收據。不會發出任何所有權的臨時文件或憑證。

有關配售躊躇程度、最終配售價及配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將於2016年4月1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xpertsystems.com.hk](http://www.expertsystems.com.hk) 刊發。

預期股份將於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319。

代表董事會  
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主琦

香港，2016年3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黃主琦先生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劉偉國先生

執行董事：

劉紫茵女士

蘇卓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兆深先生

莫柱良先生

張立基先生

陳健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裕釗先生

鍾福榮先生

高文富先生

麥偉成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文或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佈及上述招股章程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就本公佈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登載。本公佈及招股章程的文本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expertsystems.com.hk](http://www.expertsystems.com.hk) 刊登。